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分行行政处罚 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近日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厦门分行收到厦门银保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（厦银保监罚决字〔2022〕2号），对分行贷前调查不尽职、贷款资金回流挪用的违法违规行为处以罚款200万元，对分行客户经理邓立毅、陈婷婷、李志龙、涂徽文、沈洪彬给予警告。

对于监管部门的上述处罚决定，本行已责成厦门分行严肃开展整改问责工作，切实提高合规意识，加强合规风险管控，依法合规经营展业。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21日